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335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小渡镇汇集小学校汇文楼立面改造工程 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教育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潼南区小渡镇汇集小学校汇文楼立面改造工程概算批复的函》（潼教委函〔2019〕201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。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投资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区小渡镇汇集小学校汇文楼立面改造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500152-50-01-095981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重庆市潼南区小渡镇汇集小学校内。

四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小渡镇汇集小学校，张红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教育委员会，刘昌荣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PVC25 线管安装 60m，不锈钢防盗网拆除、安装 172.08m²，空调外机拆除及安装 9 台，外墙真石漆 1439.04m²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38.98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中央校舍维修专项资金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2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年11月25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11月25日印发
